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达电器”），属于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 3 月新增担保金额合计 3,000 万元，均是对子公司新增的担保金额。其中为百达电器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百达电器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7,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公司为百达电器与工商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提供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1.2 亿元的融资担保，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及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百达精工关于 2024 年

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百达精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1995 年 12 月 29 日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22553074188
- 4、注册资本：22,253.3179 万元
- 5、住所：台州市椒江区东海大道东段 1006 号
- 6、法定代表人：张启斌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切削加工服务；模具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淬火加工；喷涂加工；电泳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2,664.50	90,992.54
负债总额	27,337.40	42,876.17
净资产	45,327.11	48,116.37
资产负债率	37.62%	47.12%
项目	2023年度	2024 年第三季度
营业收入	66,387.89	50,173.42
净利润	7,937.71	4,765.74

注：上述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支行
- 2、债务人：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

3、保证人：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6、保证责任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工商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7、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人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在2024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全资子公司的整体融资效率，提升全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加快资金周转，降低资金的使用成本，有利于促进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需求。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担保实际发生额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担保预计授权范围且在有效期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8,355万元，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06%，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